

证券代码：870516

证券简称：三峰智能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市三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拟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 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于公司经营战略发展和长期资本战略规划的考虑，同时结合当前市场环境以及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和经营效率，高效开展业务，降低运营成本，更好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经慎重考虑，公司拟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宁波市三峰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实际控制人陈贤青、陈高峰、陈登峰、高甩青承诺对可能存在异议股东采取保护措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投资者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申请,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由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审批,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市三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